

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单独考试招生简章

学校名称：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**办学类型：**公办全日制普通院校

学校代码：13779 **办学层次：**专科

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始建于1958年，是一所以医药卫生教育为主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，学校是全国护理专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基地、河北省高职高专医学类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、河北省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立项单位。近年来，学校在教育部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中被评为优秀院校，获得全国文明单位、全国绿化模范单位、全国红十字模范校、全国职业院校护理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河北省示范学校、河北省普通高校示范性就业指导中心、河北省成人教育评估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90余项。学校连续五年作为河北省高职单招医药卫生类牵头院校，单招、对口、普招类录取分数名列河北省医药卫生类高职院校第一名。

1. 相关专业招生要求

(1) 身体要求：身体限报条件严格执行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的有关规定，入校后复查，不符合入学条件者给予退学处理。

(2) 各专业录取男女比例不限。

(3) 新生入学后教学语种为英语。

2. 考试内容和成绩、录取结果公示

考试内容、考试成绩与录取结果公示见“2019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七类和高职单招对口-医学类联考工作实施方案”。详见我校网站 (<http://zhaosheng.czmc.cn/>)

3. 录取规则

(1) 按文化和职业技能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录取。总分相同时，按职业技能分数择优录取；若按以上方法仍分数相同，则以职业适应性测试、语文、数学顺序比较单科成绩，择优录取。

(2) 免试录取考生执行2019年河北省单独考试招生相关政策。

(3) 在一志愿录取缺额时，按照河北省教育考试院规定时间进行二志愿征集录取。

(4) 根据单独考试招生工作有关通知精神，已被我校单独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，不再参加河北省2019年普通高考或对口招生考试；考生录取后不能转入其他院校；未被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，可以继续参加河北省2019年普通高考或对口招生考试。

4. 收费标准：学费：5000元/学年/人；住宿费：800元/学年/人

5.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：学生学业期满、符合毕业条件的，颁发经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、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具印的“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”。

6. 联系方式

学校地址：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广州路 邮编：061001

联系电话：0317-5507819；5508019 传真：0317-5508019

学校网址：<http://www.czmc.cn> E-mail: czyz1958@sina.com

备注：各单招专业招生计划详见河北省教育考试院编制的招生计划